

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7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于2017年4月27日在公司召开。此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董事7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由李刚董事长主持，经过充分讨论，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6年度履职情况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》

（1）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16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1,081,159,634.98 元，按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108,115,963.50 元，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1,337,639,526.15 元，2016 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2,310,683,197.63 元。

（2）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公司2016年末976,237,772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.00元（含税），共计976,237,772.00元（占2016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重为53.99%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1,334,445,425.63元结转至下一年度。同时，公司拟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，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由976,237,772股增加至1,952,475,544股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《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高送转公告》（临2017-026号）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8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《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临 2017-027 号）。

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《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》（临 2017-028 号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10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关联董事李刚、彭辉、李任芷、陈贤君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《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临 2017-029 号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11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1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通知全文详见同日披露的《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临 2017-030 号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九日